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辦公地址：900屏東縣屏東市勝利路9號)

承辦人：謝佳頻

電話：08-7362589#218

傳真：08-7364380

電子信箱：pdc015@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25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體字第11150015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暑假期間為學生溺水事件高峰期，請貴校運用校內各式社群媒體（例如：學校臉書facebook、與家長line群組）或學校官網、跑馬燈等工具提醒學生注意戲水安全與切勿因一時興起戲水忽略開放性水域之危險性，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1年7月21日臺教體署學（二）字第1110026883A號函辦理。
- 二、依據教育部校安通報事件統計，近來學生因前往新興秘境發生溺水事件有增加趨勢，除因地處偏遠救援困難外，又因不諳當地水性與一時興起戲水，忽略開放性水域之危險性，請務必提醒學生注意水域安全以及家長務必留意子女假日行蹤。
- 三、相關資料「新版救溺5步-救溺特攻隊」（國、臺、客語版本）學生水域安全宣導長、短版本影片，請至
(<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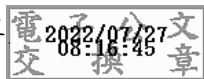
/1ApCZGx9G_yETA7dPhyFGR3zcPBt_m1F) 下載應用。

四、有關學生水域安全資訊，可逕上學生水域運動安全網

(<https://watersafety.sa.gov.tw/>) 參考。

正本：本縣各公立高中職、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各國中、各國
小

副本：學校體育組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